

福建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文件

闽终教服〔2021〕4号

关于开展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 终身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社区大学（社区教育指导中心）、社区学院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“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”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加大终身教育创新发展力度，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，推进全省终身教育工作深入开展，经研究，决定于2021年起，连续五年面向全省开展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市民终身教育体验式教学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

二、活动目标

紧扣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主动适应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终身教育的内容创新、途径创新、形式创新，围绕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、生态文明、乡村振兴、健康中国等新任务新要求，利用即时通讯工具、新媒体等载体，线上线下相结合，开展直播带学与人文游学活动，整合和挖掘一批有特色、可展示、易推广的市民游学基地和终身学习实践成果，带动市民体验式学习，引领课堂革命，推动全省终身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(一) 开展人文游学。挖掘和共享区域内的人文景观、地标建筑、历史遗存等文化教育资源，梳理其文化内涵和底蕴，开展主题鲜明、内容生动，具有教育意义的终身教育人文研学、市民游学活动，面向市民和老年人开展体验式学习，讲好文化教育资源背后故事，推动学习者“学中游，游中学”。

(二) 开展“直播带学”。围绕区域内的特色资源，如红色文化、非遗文化、民俗文化、民间艺术等文化教育资源，依托福建社区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等直播载体和手段，开展“直播带学”活动。以直播、短视频等形式让市民和老年人足不出户领略“八闽文化”，参与终身学习活动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浓厚氛围，创新市民终身学习的途径和形式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(一) 高度重视。各社区大学、学院需高度重视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工作，做好工作落实部署，以项目活动作为推进终身

教育工作的抓手，积极发动城乡居民参与。各地可结合当地实际情况，做好基地遴选和工作方案制定工作。

(二) 精心组织。把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活动与庆祝建党 100 周年、文化传承创新、乡村振兴等工作结合起来，面向社会、面向城乡居民，把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办成有内容、受欢迎、传播“正能量”的终身学习活动。

(三) 氛围营造。各地要充分利用报纸、广播电视、网络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充分展示直播游学过程中的所思、所得、所获，激发城乡居民参与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活动的积极性，营造终身教育的良好氛围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 疫情防控。活动期间要严格遵守当地政府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人员安全保障和防护措施，以保证活动能够圆满顺利完成。活动过程要随时保持良好的精神风貌，不得有破坏历史建筑、公物和污染环境等行为。

(二) 直播平台。各地开展“直播带学”活动可使用福建社区教育公共服务直播平台，并通过平台发布活动预告、新闻资讯等。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提供直播、宣传、展示等技术支持服务，并综合各地活动的组织策划、直播互动等情况，做好宣传总结等工作。

(三) 组织策划。各地结合当地文化教育资源，做好基地遴选和方案策划。本着“安全、教育、提升”的原则，选择条件成

熟、适合推广的游学基地和线路，并做好方案的组织策划。

(四) 项目申报。各社区大学至少上报 2 个、社区学院至少上报 1 个游学或直播项目方案，在福建社区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按要求填写活动方案（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），并于每年的 4 月 15 日前提交。

(五) 项目管理。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将定期组织专家对上报的项目和方案进行评审、立项，并根据各地活动效果，组织开展游学基地授牌，每年对活动开展效果好的单位予以表彰。

(六) 联系方式。联系人：俞小丹、周洪珍，电话：0591-87812076、87761082，地址：福州市铜盘路 15 号福建开放大学左海校区（邮编：350003）。

附件：1. “福建社区教育公共服务平台” 直播使用说明
2. “直播带学，人文游学” 活动安排表

福建省终身教育服务中心

2021年3月23日